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 虑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 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上午 9:00 时在中国北京市海淀区东升科技园北街 6 号院 7 号楼 12 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 实际 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再满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本次会议。 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了《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及法治建 设委员会审议通过。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24) 全文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供投资者查阅。

2、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部长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及法治建设 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原审计部部长毛冉女士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审计部部长职务,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及法治建设委员会提名陈智刚先生担任公司审计部部长,负责 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陈智刚先生简历如下:

陈智刚先生:中国国籍,1974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经济师。曾

任湖南中锂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 安全环保部部长。现任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

陈智刚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